

包头供电公司 2023 年呼得木林（阿友）220 千伏输电工程 10 千伏电
缆改造施工招标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TC239K07P）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现对包头供电公司 2023 年呼得木林（阿友）220 千伏输电工程 10 千伏电缆改造施工招标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本次招标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原则，公告如下：

一、 招标内容

标段	项目名称	服务类型	数量	概算总价 (元)
1 标段	呼得木林（阿友）220 千伏输电工程 10kV 电缆改造	施工	1	1305693

二、 资格要求

1、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具有国家相关部门颁发且有效的社会统一信用代码证（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应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商业信用，有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企业如有信息变更，需有工商局变更说明；

2、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企业法人或其它组织，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保障如期交货等承担招标项目的能力，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只能有一家参加同一标段的投标；

3、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商业信誉，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

4、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

5、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全国范围内显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网站查询结果截图;

6、投标人需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s://wenshu.court.gov.cn/>) 查询的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截图;

7、投标人被列入“中电联关于发布涉电力领域重点关注对象名单”, 无资格参与投标;

8、投标人需提供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网站查询结果截图和未被列入企业异常经营名录网站查询结果截图。

9、投标人在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建设中无履约劣迹(指未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履约黑名单及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供应商不良行为处理名单的厂商)

10、专用资格要求

1 标段:

(1) 投标人须为一般纳税人能够提供符合规定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2) 投标人须具有建设主管部门颁发的电力施工总承包乙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乙级及以上资质【电力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应在有效期内);

(3) 投标人须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且在有效期内;

(4) 投标人须具有国家能源局颁发的有效期内的五级及以上“承装类、承修类、承试类电力设施许可证”;

(5) 拟派项目经理必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机电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注册证书、执业证书及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证书(B证), 必须为本企业注册, 且项目经理要求无在建项目, 并提供连续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

11、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报名时间及地点

1、凡第一次参与内蒙古电力公司的各类招标采购项目的投标人, 在投标报名前需要在内蒙古电力公司物资管理信息系统--“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电子商务平台 (<http://wzglb.impc.com.cn:82>)”，先进行供应商基本信息注册，然后在招标采购项目挂网公告所在的电子采购交易平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办理中招互连扫码签章，前述工作完成后方可开始投标报名。

2、本项目实行在线报名和获取采购文件。凡有意参加响应者，请于 2023 年 12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7 日下午 17:00 前（北京时间），进入《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 在线递交报名资料和获取采购文件，逾期不予受理。

(1) 具体流程为：登录平台—在报名管理界面查看最新招标项目—供应商报名提交报名资料，通过资格查验的供应商报名后通过“文件下载”界面下载招标文件。平台联系电话：400-9913-966（客服工作时间：周一至周五 8:30-20:30）

(2) 报名单位须凭[中招互连]APP 办理项目后续电子事宜，之前未进行注册[中招互连]APP 的企业需要登录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点击首页扫码下载[中招互连]APP，根据提示即可在线办理相关事宜，后续所有流程全部扫码登录，扫码签章，扫码加密，扫码解密。

四、报名资料

报名时，提供如下材料加盖投标人公章的扫描件：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针对本项目的唯一授权，被授权人必须为项目经理，项目经理不得有在建项目）；

(2)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提供彩色扫描件）；

(3) 提供一般纳税人证明材料；

(4) 投标人需提供中国裁判文书网 (<https://wenshu.court.gov.cn/>) 查询的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截图；

(5) 投标人及法定代表人在“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shixin/>)”全国范围内显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的网站查询结果截图；

(6) 投标人需提供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未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网站查询结果截图和未被列入企业异常经营名录网站查询结果截图；

(7) 资格要求第 9 条专用资格要求规定的证明材料（按本公告专用资格要求提供其扫描件）；

(8) 企业名称如有变更，需提供有关行政机关提供的变更证明（提供扫描件）；

(9) 投标承诺书签字盖章，格式见附件 2（扫描件）；

(10) 投标单位负责本项目联系人姓名、手机、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信息（格式自拟，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注：1、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与税务登记证实行“三证合一”的，执行《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三证合一”登记制度改革的意见》国办发[2015]50 号，企业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企业税务登记证三证合一的企业需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上述要求是对供应商的基本要求，如按照行业及相关部门另有规定的遵循其规定，供应商应提供相应的证明及资信材料。

3、报名资料如遇无法查验真伪时，需由投标单位提供有效查询路径，否则按提供虚假资料处理

4、如果发现存在虚假资料取消其投标/开标/中标资格，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由此造成的后果由投标/中标单位自负。

5、报名资料扫描件的具体要求如下：

(1) 请按照顺序将所有报名资料的扫描件放到一个 PDF 文件内，只上传一个 PDF 文件即可；

五、资格审查

本次招标采取资格后审方式，开标后由评标委员会统一进行资格审查，详见招标文件。资格审查时，投标人提供的资料不全或不合格的，均不能通过资格后审，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六、招标文件的获取

1、本次实行发售电子版招标文件。

2、招标费用：

(1) 招标代理费按内工建协[2022]34号文件标准执行，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92%，30万元以下项目不打折，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

(2) 代理服务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以每个中标(成交)通知书的中标(成交)金额为计算基数。

(3) 账户名称：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内蒙古分公司（基本户只限存入中标服务费）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呼和浩特如意西街支行

开户行账号：0602 0089 0910 0035 210

(4)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投标，每标段投标人需（在购买招标文件后，上传投标文件前）在线向电子交易平台缴纳电子投标服务费。

最高限价/每标段	电子投标服务费
公开招标项目	400 元/标段
非招项目	300 元/标段

(4) 中标人按照中标金额的千分之一向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交纳交易服务费（不足 500 元按 500 元缴纳），请按下列信息办理：

户 名：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华夏银行呼和浩特分行营业部

账 号：5830200001819100031131

开户行行号：304191001951

注：中标人交纳交易服务费的汇款凭证款项用途上必须注明本项目招标编号及标段号，否则后果自负。

4、投标人自网上报名之日起，应随时登陆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在“问题澄清”栏目查看招标人关于本次招标相关答疑和补遗通知，招标人不另行通知。

七、投标文件递交方式

1. 电子投标文件请于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到“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投标截止时间后上传的投标文件恕不接收。本项目采用远程开标方式，

不接收纸质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将不予接收。

2. 供应商对网上递交的响应文件应加密。登录【中招互联】APP 对响应文件进行加密功能（如果供应商使用 A 手机号码对响应文件进行了扫码加密，必须需要使用 A 手机号码进行扫码解密，才能读取或导入响应文件）。

八、开标时间及地点

1、开标时间：2023 年 12 月 21 日上午 9:00

2、远程解密：供应商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在原单位使用原上传文件电脑通过登录【中招互连】APP 进行响应文件的远程解密。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提前 30 分钟等候在开标电脑前准备参加开标解密。（投标人需保持手机正常使用或电脑网络通畅）。

3、开标地点：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稀土开发区黄河大街 83 号甲

4、如果截标或开标时间及地点有改变，招标机构将提前通知，逾期提交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受理。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www.cebpubservice.com）、内蒙古招标投标网（www.nmgztb.com.cn）、内蒙古产权交易网（<http://nmgcqjy.e-jy.com.cn>）、内蒙古电力集团电子采购系统（<http://guocai-impc.cppchina.cn>）上发布，其他网站转载无效。

十、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内蒙古电力（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包头供电分公司

联 系 人：刘阳

联系电话：0472-3652017

监督单位：包头供电公司物资供应处

包头供电公司物资供应处受理范围，如包头供电公司招标代理机构存在如下情况：1. 资格审查不公正、泄露招标信息、未按时反馈投标人质疑、未督办澄清事宜、未按规定收取和退换保证金的行为；2. 其他违规、违纪行为。

联系人：薛晓慧

联系电话：0472-3657652

招标代理机构：中招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昆都仑区神华国际公寓 B 座一单元三楼

电子邮箱：zengbing@cntcitic.com.cn

联系人：王召君、曾兵、薛颖超、刘君磊、刘阳

联系电话：0471-6953822 15561005217

交易场所：内蒙古产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包头市青山区稀土开发区黄河大街 83 号甲

联系人：赵工

2023 年 12 月 1 日

